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2009年11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220号）核准，进行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要承担相应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风险等。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投资运作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3年2月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1、名称：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85 号附1号1层1-1

3、设立日期：2004年12月9日

4、法定代表人：陈重

5、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较场口88号A座7-2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座；

6、电话：010-68726666

7、联系人：闫峰

8、注册资本：壹亿陆仟万元人民币

9、股权结构：

出资单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金比例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680	48%
陕西监潼投资有限公司	4800	30%
上海大众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2200	13.75%
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20	8.25%
合计	16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陈重先生：董事长，博士。历任原国家经委中国企业管理协会研究部副主任、主任，中国企业报社社长，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秘书长，重庆市政府副秘书长，中国企业联合会常务副理事长，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代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枝来先生：董事，硕士。历任上海财经大学期货研究中心副主任，涌金期货经纪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宗友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内蒙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事部经理；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奖惩委员会副主任（总裁助理）兼人事部经理；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拟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靖丰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现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并兼任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翔殷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大众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敏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四川资阳市人民法院法官，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法务人员，北京市中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职于北京东清律师事务所。

孙莉女士：独立董事，硕士，证券期货资格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交易主管，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现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张贵龙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陕西省临汾地区教育学院教师。现任职于北京大学财务部。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钟晋倖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会计师，上海大学会计系专业及华东师范大学国际金融投资管理专业毕业。上海大众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董事，并兼任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大众市政发展有限公司执行监事、深圳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监事。

安东先生：监事，大专。历任北京手表厂车间主任，广东银海集团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北京国奥俱乐部副总经理，商友商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主任。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闫峰先生：职工监事，硕士。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产品经理。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陈重先生：董事长，代任总经理，简历同上。

王卫东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历任广东发展银行海南证券业务部经理，广发证券公司海南分部下辖营业部经理，海口海甸岛营业部经理，资产管理部、投资自营部及投资理财部证券投资经理，华龙证券公司投资理财部总经理，青岛海东青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徐端骞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上海力矩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作保障部总监。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齐岩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北路营业部职员、天津管理部职员、天津大港营业部综合部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1）历任基金经理

李昱女士：管理本基金时间：2011年1月27日到2012年2月22日。

（2）现任基金经理

曹名长先生：基金管理部总监，硕士。16年证券从业经历，历任君安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百瑞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总监、策略分析师、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

主席：董事长陈重先生代任；成员：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王卫东先生、基金管理部总监曹名长先生、基金管理部副总监崔建波先生、李昱女士、桂跃强先生。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股（包括240，417，319，880股H股及9，593，657，606股A股）。

截至2012 年9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32，964.8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26%。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个月，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1，585.1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87%。年化平均资产回报率为1.65%，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4.18%。利息净收入2，610.2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05%。净利差为2.57%，净利息收益率为2.74%，分别较上年同期提高0.01 和0.06 个百分点。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699.2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4%。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1.3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首尔、纽约、胡志明市及悉尼设有分行，在莫斯科、台北设有代表处，海外机构已覆盖到全球13 个国家和地区，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24 小时不间断服务能力和基本服务架构已初步形成。中国建设银行筹建、设立村镇银行20家，拥有建行亚洲、建银国际，建行伦敦、建信基金、建信金融租赁、建信信托、建信人寿、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2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30多个重要奖项。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2012年“全球银行1000强”中位列第6，较去年上升2位；在美国《财富》世界500强中排名77位，较去年上升31位；在美国《福布斯》2012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第13位，较去年上升4位。本集团是境内唯一一家连续四年蝉联香港《亚洲公司治理》杂志颁发的“亚洲企业管治年度大奖”的上市公司，并先后获得《环球金融》、《财资》、中国银行业协会等颁发的“中国最佳银行”、“卓越管理及公司管治”与“2011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等奖项。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核算处、清算处、监督稽核处、涉外资产核算团队、养老金托管处、托管业务系统规划与管理团队、上海备份中心等12个职能处室、团队，现有员工209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杨新丰，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营运管理部，长期从事计划财务、会计结算、营运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郑绍平，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投资部、委托代理部，长期从事客户服务、信贷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2年9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267只证券投资基金。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在2005年及自2009年起连续三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在2007年及2008年连续被《财资》杂志评为“国内最佳托管银行”奖，并获和讯网2011年度和2012年度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

三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场外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座

法定代表人：陈重

联系人：张秀丽

电话：010）68730999

传真：010）68731199

客服电话：400-819-8866；010）68730888

网址：www.ncfund.com.cn

电子直销：新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https://trade.ncfund.com.cn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联系人：张静

网址：www.ccb.com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联系人：查樱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联系人：刘一宁

网址：www.abchina.com

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客服电话：95555

联系人：邓炯鹏

网址：www.cmbchina.com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吴中文

网址：www.bankcomm.com

6）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谢小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公司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7）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郭伟

网址：bank.ecitic.com

8）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肖遂宁

客服电话：95501、95511-3

联系人：周晓霞

网址：www.sdb.com.cn、bank.pingan.com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联系人：文彦娜

网址：www.psbc.com

10）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建

客服电话：95577

联系人：董金

网址：www.hxb.com.cn

11）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153号

法定代表人：马千真

客户服务电话：96899（重庆）400-70-96899（全国）

联系人：孔文超

网址：www.cqcbank.com

1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联系人：杨文川

网址：www.spdb.com.cn

1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7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联系人：吴倩

网址：www.gtja.com

1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001、95553

联系人：李笑鸣

网址：www.htsec.com

15）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权唐

网址：www.csc108.com

1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

联系人：田薇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7）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金融大街1号A座8层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客户服务热线：400-698-9898

联系人：马骏杰、孙凯

网址：www.xsdzq.cn

18）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21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36

联系人：周杨

网址：www.guosen.com

19）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57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166号润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工

客户服务电话：96518（安徽）400-80-96518（全国）

联系人：甘霖

网址：www.hazq.com

20）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风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1259

联系人：王旭华

网址：www.cnht.com.cn

21）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 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5层、17层、18层、24层、25层、26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13

联系人：庞晓芸

网址：www.lhzq.com

2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兴业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23

联系人：黄英

公司网址：www.xyzq.com.cn

2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588888

联系人：陈忠

公司网址：cs.ecitic.com

24）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19、20楼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户服务热线：0571-96598

联系人：周妍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25）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316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客户服务热线：0532-96577

联系人：吴忠超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26）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户服务热线：95575或020-87555888转各营业网点

联系人：黄岚

公司网址：www.gf.com.cn

27）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16号中国人寿大厦1901室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客服电话：4006-198-888

联系人：赵明

网址：www.mszq.com

28）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 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客服电话：95571

联系人：彭博

网址：www.foundersc.com

2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40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网址：www.newon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95565

3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人：安岩岩

网址：www.nesc.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0-686

31）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层-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层-9层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张伟智

网址：www.e561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32）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联系人：张腾

网址：www.hfzq.com.cn

33）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客服电话：400-888-8588

联系人：李涛

网址：www.longone.com.cn

34）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服电话：400-800-8899

联系人：赵静

网址：www.cindasc.com

35）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服电话：95597

联系人：肖亦玲

网址：www.htzq.com.cn

36）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客服电话：4008-000-562

联系人：李巍

公司网址：www.hysec.com

3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3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法人代表：李玮

客服电话：95538

联系人：陈安涛

网址：www.qlzq.com.cn

39）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联系人：吴宇

网址：www.dfzq.com.cn

40）恒泰长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珠江路439 号

法定代表人：赵培武

客服电话：0431-82951765

联系人：吴德森

网址：www.cczq.net

4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2028号中国凤凰大厦1号楼7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服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陈剑虹

网址：www.essence.com.cn

42）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8楼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客服电话：400-8888-818

联系人：金达勇

网址：www.hx168.com.cn

43）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南大道3558号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服电话：4000-766-123

联系人：周嫣旻

网址：www.fund123.cn

44）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联系人：张姚杰

网址：www.noah-fund.com

45）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张茹

公司网址：www.howbuy.com

4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613号6栋551室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潘世友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

47）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汤素娅

公司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2、场内发售机构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证所”）基金销售系统办理相关业务的上证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见上证所网站）。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联系人：朱立元

电话：（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三）律师事务所与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联系人：安冬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会计师事务所与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刁云涛、李荣坤

四 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 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基本面的深入研究，结合宏观经济周期和行业景气度分析，力求在有效控制风险并适度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精选具有稳定价值性和高质量成长性的钻石品质类的优质上市公司。

七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具有钻石品质上市公司的股票市值不低于股票投资的80%。债券、现金类资产及权证、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5%-4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

八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通过对经济周期、行业特征等宏观层面的信息进行全面分析，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和行业配置比例；在个股个券的选择上采用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核心是从企业价值的稳定性和成长的高质量出发，筛选具有钻石品质的优质企业，并进行重点配置。钻石品质企业股票的配置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配置的80%。钻石品质企业是指具有稳定价值性和高质量成长性的上市公司，它们具有安全、透明、稳定、创新与领导气质五大优秀品质。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投资目标是选择具有钻石品质的优质企业特别是优秀级别的企业进行重点配置，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当然仅应用自下而上的策略可能导致某行业股票集中度过高，行业配置不够分散，造成组合非系统风险高，因此有必要辅助以适当的行业配置策略以降低组合的非系统风险。另外，考虑到国内股市的系统风险也比较高，因此还需要辅助以资产配置策略进行组合调整。

股票选择层面，采用精选具有钻石品质的优质上市企业的选股策略。在经过相应财务标准剔除掉不适宜投资股票的基础上，通过本基金的钻石品质企业评价指标体系，依据定量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筛选出具有钻石品质的优质上市公司，并根据上市公司具有的钻石品质特性的不同程度及筛选评分的不同结果，将其区分为优秀级别的企业和优良级别的企业。对于优秀级别的企业，本基金将在资产配置中给予重点配置；其余优良级别的企业，在进一步优势比较的基础上本基金也将进行适度配置。最后，结合行业配置策略和公司调研确定投资组合。

行业配置层面，本基金主要采取由外及内的研究方法。从行业外部出发用全球眼光分析国际行业周期运行状况，结合国内的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和金融政策等经济环境的因素，分析各行业景气度的关联性，找出行业景气度较高的行业；对于某个行业本身，本基金要着力研究其处于自身行业生命周期发展的哪个阶段，重点关注成长期和成熟期的行业，同时对不同行业进行估值分析，综合考虑得出具有投资价值的行业。

资产配置层面，本基金在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时，重点考虑以下四个基本因素：一是宏观经济周期因素；二是估值因素；三是制度和政策的变化因素；四是市场情绪的因素。通过这四个方面分析，利用改进的德意志银行的打分卡模型（MVPS，即M：宏观；V：估值因素；P：政策因素；S：情绪因素），综合四方面的结果，调整股票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最终达到大类资产配置的目标。

债券投资层面，考察国内宏观经济景气周期引发的债券市场收益率的变化趋势，采取利率预期、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等积极投资策略，力求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权证层面，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采用以下策略。普通策略：根据权证定价模型，选择低估的权证进行投资。持股保护策略：股票型基金有持有股票的必要（最低60%），却有股价下跌带来损失的可能。利用认沽权证，就可以实现对手中持股的保护。套利策略：当认沽权证和正股价的和低于行权价格时，并且总收益率超过市场无风险收益率时，可以进行无风险套利。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层面，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对资产支持证券从五个方面综合定价，选择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五个方面包括信用因素、流动性因素、利率因素、税收因素和提前还款因素。而当前的信用因素是需要重点考虑的因素。

九 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采用沪深300指数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1、沪深300指数是一只符合国际标准的优良指数，具有良好的投资价值；

2、该指数由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和维护，具有较强的独立性和代表性；

3、该指数编制方法的透明度高；

4、该指数借鉴了国际指数的编制经验，保证全球范围内的可比性，容易被全球投资者广泛接受。

本基金选择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有以下考虑：

1、上证国债指数编制和发布有一定的历史，作为业绩基准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2、目前没有交易所、银行间统一的债券指数。

因此，本基金的债券投资基准选择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履行相关程序，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如果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所参照的指数在未来不再发布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选取相似的或可替代的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参照指数。

十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高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

十一 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2年12月31日。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06，580，453.67	93.34
	其中：股票	606，580，453.67	93.34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400，437.07	5.75
6	其他各项资产	5，901，695.67	0.91
7	合计	649，882，586.41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80，252.90	0.07
B	采掘业	1，156，416.00	0.18
C	制造业	268，017，856.53	41.54
C0	食品、饮料	25，001，053.08	3.87
C1	纺织、服装、皮毛	21，593，121.00	3.35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17，437，626.36	2.7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992，214.80	0.62
C5	电子	2，107，380.96	0.33
C6	金属、非金属	31，134，565.01	4.83
C7	机械、设备、仪表	108，954，820.76	16.89
C8	医药、生物制品	57，797，074.56	8.96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8，431，970.72	2.8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12，160，116.57	1.88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3，514，469.18	3.64
I	金融、保险业	182，497，890.19	28.28
J	房地产业	20，633，101.95	3.20
K	社会服务业	79，052，919.63	12.2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635，460.00	0.10
	合计	606，580，453.67	94.00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230，000	55，706，700.00	8.63
2	600007	中国国贸	4，745，275	54，523，209.75	8.45
3	000550	江铃汽车	2，456，890	44，174，882.20	6.85
4	601601	中国太保	1，432，580	32，233，050.00	5.00
5	300255	常山药业	2，514，184	31，025，030.56	4.81
6	600036	招商银行	1，987，021	27，321，538.75	4.23
7	600104	上汽集团	1，540，000	27，165，600.00	4.21
8	002393	力生制药	787，715	25，521，966.00	3.96
9	002327	富安娜	654，337	21，593，121.00	3.35
10	600016	民生银行	2，600，000	20，436，000.00	3.17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0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704，875.3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682.47
5	应收申购款	689，137.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901，695.67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成立以来的业绩如下：

（一）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2.3-2010.12.31	2.10%	1.44%	0.57%	1.28%	1.53%	0.16%
2011.1.1-2011.12.31	-15.96%	1.18%	-19.67%	1.04%	3.71%	0.14%
2012.1.1-2012.12.31	12.00%	1.21%	7.04%	1.02%	4.96%	0.19%
自基金成立至今	-3.90%	1.27%	-13.53%	1.11%	9.63%	0.16%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2月3日至2012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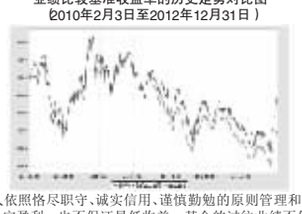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十三 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